

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5】第 3232 号

目 录

内 容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已审财务报表	
1.资产负债表	3-4
2.利润表	5
3.现金流量表	6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三、财务报表附注	9-40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阳光大厦 10 层

电话：(86-10) 68360123

传真：(86-10) 68360123-3000

邮编：100044

审计报告

勤信审字【2025】第 3232 号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接受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审计了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洪泽湖达实）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5 月、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洪泽湖达实 2025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5 月、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洪泽湖达实，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洪泽湖达实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洪泽湖达实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洪泽湖达实、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洪泽湖达实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洪泽湖达实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洪泽湖达实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洪泽湖达实不能持续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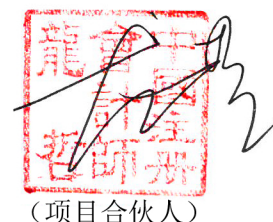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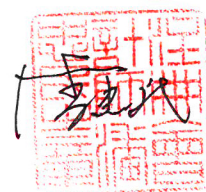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819,163.83	2,584,350.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483,037,034.76	369,911,816.0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33,253.78	65,075.56
其他应收款	4	9,500.00	9,7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其中：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5	88,848,213.94	89,162,377.9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	32,645,254.12	32,502,183.70
流动资产合计		606,392,420.43	494,235,503.6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	44,935.02	49,403.2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	652,088,781.90	704,676,586.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4,584,361.57	3,317,835.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450,214,213.42	490,786,506.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6,932,291.91	1,198,830,332.25
资产总计		1,713,324,712.34	1,693,065,835.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张鹏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5年5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	319,667,745.61	319,406,994.0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	110,801.90	295,471.70
应付职工薪酬	13	307,806.55	335,951.50
应交税费	14	21,037.60	27,843.90
其他应付款	15	70,876,023.71	62,219,835.69
其中：应付利息			
其中：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	305,425,315.57	254,295,315.57
其他流动负债	17	52,829,955.54	35,976,583.87
流动负债合计		749,238,686.48	672,557,996.2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	511,130,000.00	562,26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1,130,000.00	562,260,000.00
负 债 合 计		1,260,368,686.48	1,234,817,996.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	471,424,100.00	471,424,1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	-18,468,074.14	-13,176,260.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2,956,025.86	458,247,839.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13,324,712.34	1,693,065,835.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跃鹏

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五	2025年1-5月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21	63,311,629.07	157,680,195.21
减：营业成本	21	54,657,790.24	133,360,088.58
税金及附加	22	61,977.36	112,578.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3	406,897.85	1,488,335.6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4	9,131,268.60	21,819,467.56
其中：利息费用		15,848,761.39	41,686,249.40
利息收入		6,719,666.31	19,871,660.97
加：其他收益	25	661.89	3,327.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	-5,066,104.14	-9,650,210.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11,747.23	-8,747,158.6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7	546,592.60	67,400.5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58,339.83	-8,814,559.22
减：所得税费用	28	-1,266,526.04	-2,412,552.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1,813.79	-6,402,006.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1,813.79	-6,402,006.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91,813.79	-6,402,006.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刘野鹏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五	2025年1-5月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1,399.95	38,500,715.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89	44,238,75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3,100.84	82,739,474.16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7,473.93	26,666,969.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266.21	1,168,877.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71,258.66	112,214.2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26.73	468,352.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4,325.53	28,416,41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224.69	54,323,061.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554,058.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54,058.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54,058.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0,000.00	9,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00,000.00	9,8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354,684.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8,613,961.95	38,652,942.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13,961.95	40,007,62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61.95	-30,207,626.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5,186.64	561,376.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84,350.47	2,022,973.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9,163.83	2,584,350.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officer.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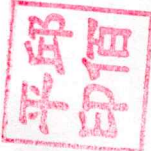
项 目	2025年1-5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1,424,100.00								-13,176,260.35	458,247,839.6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1,424,100.00								-13,176,260.35	458,247,839.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291,813.79	-5,291,813.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91,813.79	-5,291,813.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1,424,100.00								-18,468,074.14	452,956,025.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袁平印



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71,424,100.00									-6,774,253.74	464,649,846.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71,424,100.00									-6,774,253.74	464,649,846.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2,006.61	-6,402,006.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6,402,006.61	-6,402,006.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71,424,100.00									-13,176,260.35	458,247,839.6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ccounting institution responsible person.

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2024 年度、2025 年 1-5 月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洪泽湖达实”）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29MA1T7NGR9C

公司注册地址：淮安市洪泽区高良涧街道鄱阳湖路南侧、临河东路东侧

法定代表人：邱佰平

注册资本：47,142.41 万人民币

公司经营范围：医养一体化健康服务，健康养生管理及咨询服务，医疗和健康养生项目投资、建设、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以下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5 年 5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 1-5 月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7、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

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选择简化处理方法，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以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②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合同资产：	
组合 1：已完工未结算工程	本组合为业主尚未结算的建造工程款项
组合 2：尚未到期质保金	本组合为质保金

A、应收账款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00
1-2年	5.00
2-3年	10.00
3年以上	50.00

③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组合中，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3.00
1-2年	5.00
2-3年	10.00
3年以上	50.00

④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⑤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⑥长期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除外）

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长期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长期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9、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0、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生产成本、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1、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8、金融资产减值”。

12、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

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项目	使用寿命（年）
PPP 项目服务特许权	合同约定受益期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9、长期资产减值”。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

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1、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22、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收入

收入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1）销售商品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2）提供服务合同收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本公司采用产出法，即按照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服务，于完成服务时确认收入；如果服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则于期末按履约进度确认相关的服务收入。

（3）其他合同收入

租赁服务费收入按照合同约定确认收入，租息收入以天为基数按照权责发生制原则计入当月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4、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26、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通知》（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对“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内容做了相关规定。公司自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无重要的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1,819,163.83	2,584,350.47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 计	1,819,163.83	2,584,350.47

2、应收账款

（1）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1 年以内	336,587,638.40	294,405,038.24
1-2 年	164,786,342.64	88,777,819.91
小计	501,373,981.04	383,182,858.15

账龄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减：坏账准备	18,336,946.28	13,271,042.14
合计	483,037,034.76	369,911,816.0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2025-5-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1,373,981.04	100.00	18,336,946.28	3.66	483,037,034.76
其中：账龄组合	501,373,981.04	100.00	18,336,946.28	3.66	483,037,034.76
合计	501,373,981.04	100.00	18,336,946.28	3.66	483,037,034.76

(续)

类别	2024-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83,182,858.15	100.00	13,271,042.14	3.46	369,911,816.01
其中：账龄组合	383,182,858.15	100.00	13,271,042.14	3.46	369,911,816.01
合计	383,182,858.15	100.00	13,271,042.14	3.46	369,911,816.01

①年末无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5-5-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36,587,638.40	10,097,629.15	3.00
1-2 年	164,786,342.64	8,239,317.13	5.00
合计	501,373,981.04	18,336,946.28	3.66

(续)

账龄	2024-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94,405,038.24	8,832,151.14	3.00
1-2 年	88,777,819.91	4,438,891.00	5.00
合计	383,182,858.15	13,271,042.14	3.46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2025 年 5 月 31 日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2025-5-31 余额	合同资产 2025-5-31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2025-5-31 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2025-5-31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2025-5-31 余额
淮安市洪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499,973,983.19	88,848,213.94	588,822,197.13	99.76	18,294,946.35
淮安市洪泽区人民医院	1,342,742.27		1,342,742.27	0.23	40,282.27
淮安沣泰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57,255.58		57,255.58	0.01	1,717.67
合计	501,373,981.04	88,848,213.94	590,222,194.98	100.00	18,336,946.28

2024 年 12 月 31 日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2024-12-31 余额	合同资产 2024-12-31 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2024-12-31 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2024-12-31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2024-12-31 余额
淮安市洪泽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381,976,096.41	89,162,377.93	471,138,474.34	99.74	13,234,839.30
淮安市洪泽区人民医院	1,135,653.38		1,135,653.38	0.24	34,069.60
淮安沣泰物联科技有限公司	71,108.36		71,108.36	0.02	2,133.24
合计	383,182,858.15	89,162,377.93	472,345,236.08	100.00	13,271,042.14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5) 本年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无

3、预付款项

账 龄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3,634.78	10.93	16,064.00	24.69
1 至 2 年	29,619.00	89.07	43,205.00	66.39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	-	5,806.56	8.92
合 计	33,253.78	100.00	65,075.56	100.00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9,500.00	9,700.00
合 计	9,500.00	9,700.00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备用金	10,000.00	10,000.00
小 计	10,000.00	10,000.00
减：坏账准备	500.00	300.00
合 计	9,500.00	9,7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2025-5-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00.00	500.00	5.00	9,5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0,000.00	100.00	500.00	5.00	9,50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300.00	5.00	9,500.00

(续)

类 别	2024-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00.00	300.00	3.00	9,700.00
其中：账龄组合	10,000.00	100.00	300.00	3.00	9,700.00
合 计	10,000.00	100.00	300.00	3.00	9,700.00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25-5-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00.00	500.00	5.00
合 计	10,000.00	500.00	5.00

(续上表)

账 龄	2024-12-31 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00.00	300.00	3.00
合 计	10,000.00	300.00	3.00

5、合同资产

项 目	2025-5-31 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 PPP 合同收款权	88,848,213.94	-	88,848,213.94
合 计	88,848,213.94	-	88,848,213.94

（续）

项 目	2024-12-31 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 PPP 合同收款权	89,162,377.93	-	89,162,377.93
合 计	89,162,377.93	-	89,162,377.93

6、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32,645,254.12	32,502,183.70
合 计	32,645,254.12	32,502,183.70

7、固定资产

（1）2025 年 1-5 月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固定资产原值			
1、2025-1-1 余额	400,836.21	147,030.31	547,866.52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5-5-31 余额	400,836.21	147,030.31	547,866.52
二、累计折旧			
1、2025-1-1 余额	380,794.40	117,668.85	498,463.25
2、本期增加金额	-	4,468.25	4,468.25
（1）计提	-	4,468.25	4,468.25

项 目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2025-5-31 余额	380,794.40	122,137.10	502,931.50
三、账面价值			
1、2025-5-31 账面价值	20,041.81	24,893.21	44,935.02
2、2025-1-1 账面价值	20,041.81	29,361.46	49,403.27

(2) 2024 年固定资产情况

目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 计
一、固定资产原值			
1、2024-1-1 余额	400,836.21	151,107.98	551,944.19
2、本年增加金额	-	-	-
3、本年减少金额	-	4,077.67	4,077.67
4、2024-12-31 余额	400,836.21	147,030.31	547,866.52
二、累计折旧			
1、2024-1-1 余额	380,794.40	109,169.37	489,963.77
2、本年增加金额	-	12,373.27	12,373.27
(1) 计提	-	12,373.27	12,373.27
3、本年减少金额	-	3,873.79	3,873.79
4、2024-12-31 余额	380,794.40	117,668.85	498,463.25
三、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20,041.81	29,361.46	49,403.27
2、2024-1-1 账面价值	20,041.81	41,938.61	61,980.42

8、无形资产

(1) 2025 年 1-5 月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PPP 项目服务特许权	合计
一、原值		
1、2025-1-1 余额	883,475,123.86	883,475,123.86
2、本期增加金额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5-31 余额	883,475,123.86	883,475,123.86
二、累计摊销		-

项 目	PPP 项目服务特许权	合计
1、2025-1-1 余额	178,798,536.97	178,798,536.97
2、本期增加金额	52,587,804.99	52,587,804.99
(1) 计提	52,587,804.99	52,587,804.99
3、本期减少金额	-	-
4、2025-5-31 余额	231,386,341.96	231,386,341.96
三、账面价值		-
1、2025-5-31 账面价值	652,088,781.90	652,088,781.90
2、2025-1-1 账面价值	704,676,586.89	704,676,586.89

(1) 2024 年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PPP 项目服务特许权	合计
一、原值		
1、2024-1-1 余额	883,475,123.86	883,475,123.86
2、本年增加金额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4、2024-12-31 余额	883,475,123.86	883,475,123.86
二、累计摊销		
1、2024-1-1 余额	52,587,804.99	52,587,804.99
2、本年增加金额	126,210,731.98	126,210,731.98
(1) 计提	126,210,731.98	126,210,731.98
3、本年减少金额	-	-
4、2024-12-31 余额	178,798,536.97	178,798,536.97
三、账面价值		
1、2024-12-31 账面价值	704,676,586.89	704,676,586.89
2、2024-1-1 账面价值	830,887,318.87	830,887,318.8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无

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	18,337,446.28	4,584,361.57	13,271,342.14	3,317,835.53
合 计	18,337,446.28	4,584,361.57	13,271,342.14	3,317,835.5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无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收款期一年以上的 PPP 项目收款权	450,214,213.42	490,786,506.56
合 计	450,214,213.42	490,786,506.56

11、应付账款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1 年以内	1,744,827.15	1,820,002.89
1 至 2 年	335,927.31	167,662,448.71
2 年 3 年	167,662,448.71	99,807,673.87
3 年以上	149,924,542.44	50,116,868.57
合 计	319,667,745.61	319,406,994.04

12、合同负债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合同负债	110,801.90	295,471.70
合 计	110,801.90	295,471.70

13、应付职工薪酬

2025 年 1-5 月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5-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5-31 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5,656.50	426,971.36	434,821.31	307,806.5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95.00	37,669.50	57,964.50	-
合 计	335,951.50	464,640.86	492,785.81	307,806.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5-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5-31 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9,411.90	368,500.00	350,105.35	307,806.55
2、职工福利费		13,489.50	13,489.50	-
3、社会保险费	11,484.60	21,041.86	32,526.4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84.00	18,496.00	28,480.00	-
工伤保险费	393.60	491.16	884.76	-
生育保险费	1,107.00	2,054.70	3,161.70	-
4、住房公积金	14,760.00	23,940.00	38,700.00	-

项 目	2025-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5-31 余额
合 计	315,656.50	426,971.36	434,821.31	307,806.5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5-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5-31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9,680.00	36,528.00	56,208.00	-
2、失业保险费	615.00	1,141.50	1,756.50	-
合 计	20,295.00	37,669.50	57,964.50	-

2024 年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1-1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12-31 余额
一、短期薪酬	82,213.13	1,376,271.59	1,142,828.22	315,656.5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98,466.00	78,171.00	20,295.00
合 计	82,213.13	1,474,737.59	1,220,999.22	335,951.5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4-1-1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12-31 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2,213.13	1,199,486.35	992,287.58	289,411.90
2、职工福利费	-	66,427.50	66,427.50	-
3、社会保险费	-	49,997.74	38,513.14	11,484.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2,867.00	32,883.00	9,984.00
工伤保险费	-	2,081.14	1,687.54	393.60
生育保险费	-	5,049.60	3,942.60	1,107.00
4、住房公积金	-	60,360.00	45,600.00	14,760.00
合 计	82,213.13	1,376,271.59	1,142,828.22	315,656.5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4-1-1 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4-12-31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	95,175.00	75,495.00	19,680.00
2、失业保险费	-	3,291.00	2,676.00	615.00
合 计	-	98,466.00	78,171.00	20,295.00

14、应交税费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个人所得税	2,475.00	-
城镇土地使用税	18,562.60	27,843.90
合 计	21,037.60	27,843.90

15、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70,876,023.71	62,219,835.69
合 计	70,876,023.71	62,219,835.69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68,436,746.61	59,863,191.51
个人往来款	82,973.04	26,730.80
押金保证金	2,137,668.20	2,137,668.20
其他	218,635.86	192,245.18
合 计	70,876,023.71	62,219,835.69

(2) 按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1 年以内	8,682,632.92	13,690,736.44
1-2 年	13,690,736.44	46,527,497.55
2-3 年	46,501,052.65	2,001,601.70
3 年以上	2,001,601.70	-
合 计	70,876,023.71	62,219,835.69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5,425,315.57	254,295,315.57
合 计	305,425,315.57	254,295,315.57

17、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长期借款利息	7,856,410.64	621,611.20
关联方拆入资金利息	5,454,788.92	5,454,788.92
待转销项税额	39,518,755.98	29,900,183.75
合 计	52,829,955.54	35,976,583.87

18、长期借款

项 目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保证、抵押、质押借款	816,555,315.57	816,555,315.5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5,425,315.57	254,295,315.57
合 计	511,130,000.00	562,260,000.00

本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签订编号为 0111000013-2019 年（洪泽）字 00128 号《中国银行业协会银团贷款合同》，由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作为牵头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行作为贷款人，贷款合同授信金额 110,000.00 万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淮安洪泽支行作为代理行。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贷款余额为 816,555,315.57 元。同时签订编号为 201909110111000244619560 号最高额质押合同，约定以洪泽区人民医院异地新建工程 PPP 项目协议中洪泽区人民医院支付的资产使用费以及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额的应收账款，作为债权的质押担保。本公司的母公司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签订编号为 0111000013-2019 洪泽（保）字 091001 号《中国银行业协会银团贷款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本合同生效日起至洪泽区人民医院及当地政府按 PPP 合同约定支付完第一年相关费用后止；淮南市洪泽区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签订编号为 0111000013-2019 洪泽（保）字 091002 号《中国银行业协会银团贷款保证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洪泽区人民医院院区启动经营之日起至融资文件项目任何及/或全部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19、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2025-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5-5-31 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8,900,000.00	69.77	-	-	328,900,000.00	69.77
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1,424,100.00	30.00	-	-	141,424,100.00	30.00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0.21	-	-	1,000,000.00	0.21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100,000.00	0.02	-	-	100,000.00	0.02
合 计	471,424,100.00	100.00	-	-	471,424,100.00	100.00

（续上表）

投资者名称	2024-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28,900,000.00	69.77	-	-	328,900,000.00	69.77
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1,424,100.00	30.00	-	-	141,424,100.00	30.00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	0.21	-	-	1,000,000.00	0.21

投资者名称	2024-1-1 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12-31 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100,000.00	0.02	-	-	100,000.00	0.02
合 计	471,424,100.00	100.00	-	-	471,424,100.00	100.00

2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5 年 1-5 月	2024 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176,260.35	-6,774,253.7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176,260.35	-6,774,253.7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91,813.79	-6,402,006.6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18,468,074.14	-13,176,260.35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2,840,327.61	54,657,790.24	156,495,602.43	133,105,760.26
其他业务	471,301.46	-	1,184,592.78	254,328.32
合 计	63,311,629.07	54,657,790.24	157,680,195.21	133,360,088.58

2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城镇土地使用税	46,406.50	111,544.66
车船使用税		1,020.00
印花税	15,570.86	13.97
合 计	61,977.36	112,578.63

23、管理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4,670.46	928,492.27
房租	-	24,723.79
差旅费	3,087.00	92,729.35
业务费	30,101.27	193,652.71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汽车费	24,554.13	71,558.62
诉讼费	10,522.00	-
折旧及摊销	4,468.25	12,373.27
办公费	3,300.00	17,469.17
印刷费	-	20,038.00
董事会费	-	87,500.00
其他小项	46,194.74	39,798.49
合 计	406,897.85	1,488,335.67

24、财务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848,761.39	41,686,249.40
减：利息收入	6,719,666.31	19,871,660.97
手续费	2,173.52	4,879.13
合 计	9,131,268.60	21,819,467.56

25、其他收益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	3,327.00
税务手续费返还	661.89	-
合 计	661.89	3327

26、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065,904.14	-9,651,470.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00.00	1,260.00
合 计	-5,066,104.14	-9,650,210.46

27、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	203.88
赔偿支出	569.53	67,196.65
其他	2,755.57	-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合 计	3,325.10	67,400.53

28、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25 年 1-5 月发生额	2024 年度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66,526.04	-2,412,552.61
合 计	-1,266,526.04	-2,412,552.61

2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5 年 1-5 月金额	2024 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291,813.79	-6,402,006.61
加：资产减值准备	-	-
信用减值损失	5,066,104.14	9,650,210.4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68.25	12,373.27
无形资产摊销	52,587,804.99	126,210,731.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848,761.39	41,686,249.4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66,526.04	-2,412,552.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489,335.56	-213,745,087.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89,311.93	99,323,143.6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224.69	54,323,061.5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补充资料	2025 年 1-5 月金额	2024 年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819,163.83	2,584,350.4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584,350.47	2,022,973.7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5,186.64	561,376.70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物联网技术及 应用的解决方 案提供商	212,058.16	69.77	69.77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一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之一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本公司股东之一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额度	截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 行完毕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00.00	816,555,315.57	洪泽区人民医院及当地政府按 PPP 合同约定支付完第一年相 关费用后止	否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拆入：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23-6-19	公司收到使用者付费和可行性 缺口补助资金后 10 日内归还
	6,860,000.00	2024-12-30	
	6,020,000.00	2025-3-19	
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3-6-20	
	2,940,000.00	2024-12-30	
	2,580,000.00	2025-3-20	
合计	68,400,000.00	——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5-5-31 余额	2024-12-31 余额	备注
应付账款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153,797,364.79	153,797,364.79	工程及设备款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108,100,169.30	108,100,169.30	工程款
	浙江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66,546.05	2,666,546.05	设计费
其他应付款	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47,880,000.00	41,860,000.00	借款本金
		3,820,393.88	3,820,393.88	借款利息
		33,829.95	33,829.95	其他
	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520,000.00	17,940,000.00	借款本金
		1,634,395.04	1,634,395.04	借款利息
		2,916.66	29,361.56	其他

七、或有事项

截至2025年5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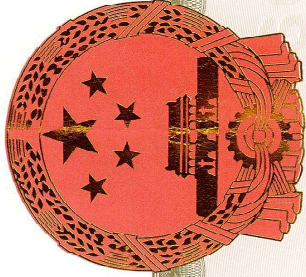
八、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2025年5月31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股东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6月9日发布《关于签署备忘录暨筹划终止洪泽区人民医院 PPP 项目合作的公告》，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洪泽区人民医院异地工程PPP项目终止合作磋商备忘录》框架性的意向协议。根据意向协议，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与相关各方签署正式的《洪泽区人民医院异地新建工程PPP项目合同终止协议》及《股权转让及债务重组协议》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将会由深圳达实智能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洪泽湖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洪泽湖达实智慧医养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六月十三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9698790Q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柏和

出资额 208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2 月 13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2 月 18 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112号一层100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83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2月11日

证书序号：001447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